## 发展对象预审登记表

**（本表A4单面打印，所有内容控制在一页以内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民族 |  族 |
| 是否团员 |  | 籍贯 | 籍贯是指祖居地(祖籍地)或原来籍贯，籍贯登记填至县级行政区划，例如：浙江慈溪，浙江余杭，户口页上是什么就是什么 | 出生地 | 如“浙江杭州”“浙江宁波等” |
| 文化程度 | 高中/中专/大专/大学/研究生（已获得学历）本科生填写“高中”中本一体本科生填写“中专”本科毕业填“大学”专科毕业填“大专” | 身份证号 |  |
|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| 杭州师范大学护理学院本科在读（杭州师范大学护理学院研究生在读） |
| 现居住地 | 家庭地址（2个地址都填）寝室地址：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进学苑X号楼XXX |
| 递交入党申请时间 |  年 月 日（按照入党申请书时间填写，多次递交应说明） | 确定入党积极分子时间 |  年 月 日 |
| 确定为发展对象时间 |  年 月 日（根据公布日期填写） | 发展对象集中培训时间 |  年 月 日 至 月 日 |
| 是否为“五类人员” | 对"五类重点人员",要强化预审把关,未经县级党委组织部预审同意,不得发展入党。(1)刑满释放,或因涉嫌"黄赌毒"受到行政处罚,或因其他违法行为受到行政拘留处罚,或受到劝退、除名、开除党籍等处分,现已改正错误,经党组织较长时间考验,确实具备党员条件的;(2)与所在基层党组织班子成员为近亲属的;(3)没有获得过任何个人荣誉或表彰奖励的;(4)28周岁以下发展对象不是共青团员的;(5)60周岁以上申请入党的。 |
| 党支部意 见 | 同志入党动机端正，在政治上没有问题，发展对象集中培训成绩合格。其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没有影响其加入党组织的问题。经护理学院本科生/研究生第\*支部委员会审查合格，拟于近期召开支部大会讨论接收 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。现申请预审，请审查。签名（党支部书记）： 年 月 日  |
| 党总支意 见 | 经审议， 同志基本具备党员条件，入党手续完备，同意报请上级党委审查。签名（党总支书记）：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 |
| 基层党委预审意见 | 经审查，该同志基本具备党员条件，入党手续完备，预审合格，同意提交支部大会讨论接收其为中共预备党员。同时，发放《入党志愿书》（编号为 ），请指导其认真填写。签名（预审人）：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 |
| “五类人员”组织部门预审意见 | 不是五类人员的此处填“/”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